

喀什地区体育局青少年足球精英队、梯队及
教练员装备器材项目

购销合同

项目编号：XJYS-GK-2024-042

甲方：喀什地区体育局

乙方：乌鲁木齐市朋正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喀什

签订时间：2025年1月 日



甲方（采购人）：喀什地区体育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地址：喀什市解放南路 312 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乙方（供应商）：乌鲁木齐市朋正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27576881344

联系地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金银大道 65 号

联系人：薛淼

联系电话：13899850555

传 真：

电子邮件：

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喀什地区体育局青少年足球精英队、梯队及教练员装备器材项目（项目名称）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

二、货物名称与数量（详细清单见附件）

器材及服装一批（详见附件一：器材及服装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小写）：¥983616.00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玖拾捌万叁仟陆佰壹拾陆元整。本合同约定的价格为含税价格，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因国

家税率调整而调整。合同总金额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包装费、保险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四、货款支付

(一) 乙方将货物及开具的相应金额普通发票，送到甲方处后，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金额为小写：¥491808 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肆拾玖万壹仟捌佰零捌元整，经甲方货物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支付剩余合同总金额的 50%，金额为小写：¥491808 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肆拾玖万壹仟捌佰零捌元整。

(二) 甲方付款前 5 日，乙方应将足额增值税普通发票递交甲方，如乙方延迟递交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款且不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五、交货

(一) 交货时间

待甲方确定服装尺码向乙方书面通知后，合同开始生效。合同生效后乙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交付，因乙方原因延迟交货的，甲方有权请求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损失。

(二) 交货地点

喀什市喀什地区体教融合青训中心。 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 风险负担

货物毁损、火灾的风险在该货物通过验收前由乙方承担。

六、质量

货物的质量应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货物的质量还应符合国家对环保和节能产品的要求。

七、包装

(一) 乙方提供货物的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包装标准，并随货附带产品合

格证等手续。

(二) 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或产品规格不符合要求, 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如甲方拒收, 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符合要求的货物, 且由此造成的各种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律师费、诉讼费、证据或财产保全费、执行费、罚款以及与之相关的鉴定费、调查费、评估费、审计费、差旅费等费用。

(三) 甲方收到货后发现装运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与合同规定的货物不符, 应在货物到达目的地七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 乙方须立即现场处理善后事宜, 且应予以无偿的换货、补发短缺及更换损坏的部分。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应承担甲方为此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的费用、鉴定费、调查费、评估费、审计费、差旅费等费用)。

(四) 如果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 使甲方不能及时配合第三人, 由此而造成的项目实施进度延误及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八、运输要求

乙方应确保货物按相关规定运输, 确保货物无任何损毁,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验收

(一) 货物到位后, 甲方在2个工作日内与乙方共同开箱检验货物的质量状况和数量, 甲、乙双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验收, 甲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二) 对货物的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实际发现之日起2日内向乙方提出, 乙方应无条件予以解决, 使货物达到合同约定的性能, 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整改发生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十、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评审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1、验收合格后质保期一年。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对所更换的货物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2、响应时间：2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24小时内服务人员到场解决。

十一、违约责任

(一)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或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未付合同价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日的赔偿费按合同总价的1%计收。一旦误期赔偿费达到合同总价的10%，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合同价款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二) 如果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甲方场地出现重大故障，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全部赔偿。

(三) 如果乙方提供货物规格和技术参数、质量达不到合同及规范要求的、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的质量和性能负有责任且甲方提出了索赔，则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乙方对此无异议：

(1) 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约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以及为看管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甲方和乙方商定降低货物价格。

(3) 用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全部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蒙受的全部损失。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所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四) 如果在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后 7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7 日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甲方同意的本合同约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并可向乙方继续追索不足部分,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 如果因乙方交付的货物或提供的服务的质量问题对第三方造成了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则乙方应承担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第三方有权直接向乙方提出索赔。若甲方因此应依法先行向第三方承担任何赔偿责任的,乙方应补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六) 乙方逾期履行保修服务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 的违约金。

(七)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未尽责任和义务不能因为乙方向甲方支付了本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而被免除。

(八) 本合同约定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的,赔偿范围包括甲方受到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商誉损失等,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律师费、诉讼费、证据或财产保全费、执行费、罚款以及与之相关的鉴定费、调查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等费用。

(九) 乙方需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等,甲方从未付合同款项及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向甲方另行支付。

十二、不可抗力

双方中任何一方因法定不可抗力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

及时通知另外一方并积极采取相应措施避免损失扩大，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10日内提供相应证明。

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解决

所有与合同履行有关的争议均需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上述过程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交通费、差旅费、鉴定费等)除上述法院判决另有规定外，皆由败诉方承担；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协议仍应继续履行，双方发生的争议不影响本协议其它约定的履行。

双方确认的送达地址

甲方确认的送达地址： 与尾部地址一致

乙方确认的送达地址： 与尾部地址一致

以上地址作为双方法律文书、法院文书以及其他有权机关送达文书时的约定送达地址。若因甲方或乙方提供的以上地址有误或后续发生变更导致未能送达的，退件之日视为成功送达之日。

十四、其他

(一)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负责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成立。

(三)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第三方壹份。

(四) 本合同附件包含：器材及服装清单、报价明细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喀什地区体育局（盖章）

住所：喀什市解放南路 312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乌鲁木齐市朋正商贸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乌鲁木齐市天山区金银路 65 号
101

法定代表人：薛淼

委托代理人：薛淼

电 话：13899850555

传 真：

开户银行：工行明德路支行营业处

账 号：3002010109200007572



本合同签订于：2025 年 1 月 ___ 日

附件（一）

服装清单

供应商名称（公章）：乌鲁木齐市朋正商贸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体育局青少年足球精英队、梯队及教练员装备器材项目

项目编号：XJYS-GK-2024-042

1-1 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体育局青少年足球精英队、梯队及教练员装备器材项目

招标编号：XJYS-GK-2024-042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和规格	品牌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5 号足球	型号：SB225FTB	世达	1700	个	249	423300
2	拉力带	型号：MK-903C	MAICCA(麦卡)	156	套	25	3900

3	敏捷梯	型号: MK-848-18	MAICCA(麦卡)	156	个	30	4680
4	标志桶	型号: MK-8510	MAICCA(麦卡)	156	套	40	6240
5	标志盘	型号: MK-8410	MAICCA(麦卡)	78	套	96	7488
6	足球战术(小)	型号: MK-8322	MAICCA(麦卡)	78	本	75	5850
7	足球战术(大)	型号: MK-3005	MAICCA(麦卡)	78	个	79	6162
8	口哨	型号: MK-3031	MAICCA(麦卡)	200	个	12	2400
9	秒表计时器	型号: MK-1230 防摔设计	MAICCA(麦卡)	156	个	88	13728
10	打气筒	MK-881D	MAICCA(麦卡)	78	个	40	3120
11.	足球收纳袋	型号: MK-866-9	MAICCA(麦卡)	78	个	69	5382
12.	护腿板	型号: MK-1621	MAICCA(麦卡)	1590	个	22	34980
13.	队长袖标	型号: MK-3021	MAICCA(麦卡)	156	个	6	936
14.	守门员手套	型号: MK-828-31	MAICCA(麦卡)	312	双	110	34320
15.	足球比赛服	型号: 730153/730154	舒莱狮	2868	套	75	215100
16.	守门员服装	型号: 731013/731014	舒莱狮	312	套	90	28080
17.	运动员套装	型号: 730219/730220	舒莱狮	150	套	169	25350
18.	足球袜	型号: 537743/537744/5377 45	舒莱狮	3180	双	20	63600
19.	足球鞋	型号: 835238	舒莱狮	300	双	130	39000
20.	背包	型号: 527110	舒莱狮	150	个	92	13800
21.	裁判服	型号: 730903	舒莱狮	60	套	120	7200
22.	分队背心	型号: 721102/721103	舒莱狮	1560	件	25	39000
合计金额(小写)		983616.00 元					
合计金额(大写):		玖拾捌万叁仟陆佰壹拾陆元整					
质保年限		1 年					

